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亲自出席董事 14 名。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张金良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1 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1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